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新药业")于近日收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 的函》。中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 发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丁元女士、方冲先生负责保荐工 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方冲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扣仟天新药业首发上市项目持续 督导保荐代表人。根据中信证券的安排,现委派庄林先生接替方冲先生继续履 行公司首发上市项目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相关业务已交接完毕。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丁元女士、庄林 先生。法定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对方冲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做出的贡 献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 庄林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附件: 庄林先生简历

庄林先生,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拥有9年投行相关工作经验。曾负责或参与爱博泰克IPO、思睦瑞科IPO、观合医药IPO等医疗类项目,以及佩蒂股份IPO、海星股份IPO、瀚川智能IPO、行动教育IPO、锦盛新材IPO、中信博IPO、嘉澳环保公开增发、华鼎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冠福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